

# 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函〔2018〕22号

##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奖励 2017 年度全市招商引资 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2017 年，在省委、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总体部署和“走出去、引进来”的开放发展要求，不断强化项目支撑，扎实开展招商引资，取得了较好成绩。全年招商引资项目 334 个，省际到位资金 608.64 亿元，增速位列全省第一；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1563 万美元，超额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，招商引资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不断提高。

为肯定成绩、激发干劲，推动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市政府决定对 2017 年度招商引资工作先进单位予以表彰奖励。授予石泉县、旬阳县、汉滨区、平利县、安康高新区为“2017 年度全市招商引资工作一等奖”，各奖励 40 万元；镇坪县、白河县、汉阴县、紫阳县、宁陕县、岚皋县、恒口示范区、瀛湖生态旅游区为“2017 年度全市招商引资工作二等奖”，各奖励 20 万

元；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招商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农业局、市文广局为“2017年度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先进单位”，各奖励10万元。奖励资金主要用于弥补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不足。授予常州市对口帮扶安康市工作组“2017年度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特别贡献奖”。

希望受表彰的县区、部门和单位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，开拓进取、再创佳绩。2018年是全省“营商环境提升年”和全市“招商引资突破年”，全市上下要紧紧围绕“枢纽经济、门户经济、流动经济”发展战略和“发展为要、生态立市、开放兴市、产业强市”实施路径，坚定不移把招商引资作为开放发展的第一抓手、各级政府“一把手”工程和追赶超越的最强动力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创新招商方式，拓宽合作领域，提升质量效益，加快推动我市开放发展，为决战脱贫攻坚、决胜全面小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8年2月9日